

# 柳州市柳东新区 行政审批局文件

柳东审批环保字〔2024〕19号

## 关于广西领科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年产1亿只锂电池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广西领科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《广西领科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年产1亿只锂电池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：

一、该项目位于柳州市柳东新区雒容镇秀水三路12号，总投资50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130万元。主要生产设备为磨床、空压机各1台、冲床、超声波清洗机各9台等；主要原辅材料为铝材、拉伸油、润滑油、清洗剂等；主要生产工艺为冲压、拉伸、剪切、清洗、烘干等。生产规模为年产52148型、71173型铝壳共1亿件。

项目已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，符合《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（2010-2030）环境影响报告书》及审查意

见，符合《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实施意见》（柳政规〔2021〕12号）。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，同意你公司按照本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工艺、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。

二、项目须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，重点抓好以下环保工作：

（一）合理布局噪声源强较大的设备和工艺，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，确保厂界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—2008）3类标准限值。

（二）项目车间保持通风，须确保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限值要求。

（三）项目清洗废水经“除油+除渣+中和+NP膜过滤+NF过滤”预处理后与漂洗废水经“UF膜过滤”处理，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为56t/d，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，出水水质须符合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。

（四）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。废金属边角料、不合格品、废包装材料、废过滤介质定期收集外售；废清洗剂桶经收集后由原厂家回收利用。废油桶、废过滤膜、废润滑油、污水处理设施污泥、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属于危险废物，应严格按照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23）的要求收集、贮存，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；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置。

(五) 制定并落实环境应急预案及环境风险应急措施, 防范生产过程中可能引发的环境污染风险。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。

三、如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工艺、所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, 须重新向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四、建设项目须严格执行主体工程与环保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运行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, 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。项目应按照规定, 依法申报排污许可。工程建成后, 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, 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。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后, 其主体工程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。

柳州市柳东新区行政审批局

2024年9月27日



(信息是否公开: 主动公开)

---

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: 2312-450211-04-02-943087

---

抄送: 柳州市柳东新区生态环境局, 柳州市鸿瑞科技有限公司。

---

柳州市柳东新区行政审批局

2024年9月27日印发

---